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再融资类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有关规定,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9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向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8,227,15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82,781,190.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2,62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30,161,190.40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53090007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82,781,190.4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50,000,000.0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3,632,781,190.40元,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汇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用于投资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文山")60万吨/年氧化铝技术升级提产增效项目(以下简称"云铝文山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1,334,935,000.00元,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开立的专项账户(账号:135648206203,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用于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老铝业")51%的股权、投资中老铝业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以下简称"中老铝业项目")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47,846,200.00元,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账号:531000300011017000270,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剩余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49,999,990.40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账号:2502010319201142440,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主要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2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30,161,190.40元。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1,367,75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607,811.9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1,682,136.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5,925,675.12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9]5310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607,811.9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7,280,000.0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2,110,327,811.90元,由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汇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用于投资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700,997,660.67元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402,136.78元,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31899991013000097372,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用于投资云铝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04,928,014.45元,汇入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2160000100000151685,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4,402,136.7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5,925,675.12元。

3.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086号《关于核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1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9,750,849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6.67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4,414,953.6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5,585,043.06元。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1186号进行了验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9,999,996.67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2,641,509.41元后的余额人民币2,977,358,487.26元,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全部汇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中:用于"文山绿色铝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75,585,043.06元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773,444.20元,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71900043110666,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00,000.00元,汇入公司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31899991013000761767,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三)")。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73,444.2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5,585,043.06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于各年度的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82,781,190.40
减:发行费用	52,62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630,161,190.40
减:2016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1,367,197,714.74
减:2017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515,182,275.66
减:2018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499,935,000.00
减:2019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1,012,307,822.12
减:2020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235,538,377.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本金余额	0.00

2016年11月14日,公司将存放于中国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000.00元汇入云铝文山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账号:2502011029221568717,以下简称"云铝文山工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用于对云铝文山进行增资,进而以云铝文山为主体实施文山二期项目建设。

2017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存放于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用于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投资建设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的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3月2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8年3月28日将上述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文山铝业60万吨/年氧化铝技术升级提产增效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00,000.00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8年11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408,150,000.00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11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08,150,000.00元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投资建设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00.00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9年3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40,000,000.00元,并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40,000,000.00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018年11月16日和2019年3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实现公司资源的优化配置,结合当前产业发展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全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变更用途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

2019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本金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及其在募集资金专户上滋生的利息,以委托贷款方式向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海鑫")提供借款,实施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建设。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将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及其在募集资金专户上滋生的利息向云铝海鑫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279,297,494.73元。云铝海鑫2019年度使用该笔募集资金人民币1,012,307,822.12元,2020年度使用该笔募集资金人民币235,538,377.88元及利息收入人民币31,451,294.73元。

中国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已于2020年1月10日销户。工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已于2019年12月20日销户。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存放于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6,139,986.02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0元,利息为人民币292,069.36元,委托贷款利息为人民币25,847,916.66元;存放于云铝海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的存款账户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0元;云铝海鑫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的存款账户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0元。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于各年度的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37,607,811.90
减:发行费用	31,682,136.78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05,925,675.12
减:2019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20.00
减:2020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1,700,997,640.67
减:临时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本金余额	104,928,014.45

2019年度,使用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资金人民币20.00元支付了银行手续费。

2020年1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使用存放在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和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亿元,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购买生产经营使用的原辅材料及支付电费,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6月归还交通银行五华支行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595,000,000.00元,2020年7月归还交通银行五华支行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0元,2020年8月归还交通银行五华支行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05,000,000.00元,2021年1月5日归还进出口银行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20年6月1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995,473,332.07元进行置换。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20]53100002号)。

2021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使用存放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1月7日已归还进出口银行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0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存放在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账号:92160000100000151685)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向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云铝文山提供借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2月28日,云铝文山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支付各项费用9,000,000.00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已于2021年11月29日销户。云铝海鑫交通银行昭通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1年10月13日销户。现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账号:92160000100000151685)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84,928,014.45元,利息收入人民币3,752,795.84元。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账号:2160000100000153888,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存放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于各年度的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96.67
减:发行费用	24,414,953.6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975,585,043.06
减:2021年使用的募集资金	1,880,395,028.9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本金余额	1,095,190,014.13

2020年9月2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预案》中明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不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1年12月2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736,256,012.70元。2021年12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736,256,012.70元进行置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1610008号)。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存放于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用于"绿色低碳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募投项目的资金人民币1,230,000,000.00元以委托贷款方式向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云铝文山提供借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贷款为无息贷款,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云铝文山2021年度使用该笔募集资金人民币1,199,395,028.93元。

公司将存放在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三)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的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2021年12月16日偿还281,000,000.00元银行贷款,2021年12月24日偿还400,000,000.00元银行贷款。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存放于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845,585,043.06元,利息收入人民币2,927,887.80元。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71902868810166,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二)"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30,604,971.07元,利息收入人民币44,280.00元。存放在交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三)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19,000,000.00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780,767.22元。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使用存放在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绿色低碳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公司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相关银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投入云铝海鑫的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南屏支行。公司、云铝海鑫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相关银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二)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及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公司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相关银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三)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公司、云铝文山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以孰低为原则),相关银行均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三)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该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11月16日和2019年3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实现公司资源的优化配置,结合当前产业发展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全部募集资金本金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变更用途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2019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通过有资质的金融机构将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募集资金及其在募集资金专户上滋生的利息,以委托贷款方式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云铝海鑫提供借款,实施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具体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批借款,贷款期限5年,贷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20%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将变更用途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846,200.00元及其在募集资金专户上滋生的利息向云铝海鑫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279,297,494.73元。云铝海鑫2019年度使用该笔募集资金人民币1,012,307,822.12元,2020年使用该笔募集资金人民币235,538,377.88元及利息收入人民币31,451,294.73元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建设。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报告期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3,016.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016.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4,784.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60万吨/年氧化铝技术升级提产增效项目	否	133,493.50	133,493.50	0.00	133,493.50	100.00%	2018年9月末	8,851.13	——	否
2、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	是	17,941.34	0.00	0.00	0.00	0.00%	——	——	——	是
3、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	是	106,843.28	0.00	0.00	0.00	0.00%	——	——	——	是
4、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4,738.00	104,738.00	0.00	104,738.00	100.00%	——	——	——	否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										
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	是	——	124,784.62	0.00	124,784.62	100.00%	——	——	——	否
合计		363,016.12	363,016.12	0.00	363,016.12			8,851.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7年3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存放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账户中用于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投资建设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3月29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8年3月28日将上述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17年11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云铝文山60万吨/年氧化铝技术升级提产增效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5,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8年11月28日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40,815.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11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40,815.00万元募集资金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3.2018年3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和投资建设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9年3月28日,已将暂闲置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74,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0,592.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099.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	否	170,099.77	170,099.77	0.00	170,099.77	100.00%	——	85,736.09	——	否
2、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	否	40,492.80	40,492.80	0.00	0.00	0.00	——	——	——	否
合计		210,592.57	210,592.57	0.00	170,099.77			85,736.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未达进度的主要原因是:本项目募集资金于2019年12月23日到账后,国内爆发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全国升级了疫情防控工作,云南省于2020年1月24日启动了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并于2020年1月28日要求全省各类企业及建设工程项目延迟复工复产。云铝文山积极响应疫情防控要求,开展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尚未启动建设的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因此被推后开工,过程中新冠疫情形势有反复,影响项目推进速度,延长了项目实施时间。同时,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加强了天然林地用途管制,云南省林草局根据此方案,暂停审批云南省境内涉及天然林生产经营性项目。文山大部分天然林属于天保工程区域,同时属于国家滇桂黔石漠化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工作重点监控区域,林地等手续办理时间延长。 对此,公司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于2020年7月取得歪山头铝土矿天然林使用许可备案手续。公司在对施工方案优化后,完成了道路平整、场平、线路搬迁、雨水收集池及采矿筛分平台建设,截止目前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900万元支付项目建设投资,下一步公司将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力争早日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20年6月1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995,473,332.07元进行置换。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20]53100002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1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存放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中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和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账户用于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3亿元。上述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后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2021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存放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中用于文山中低品位铝土矿综合利用项目的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4,928,014.45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3,752,795.84元。现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2160000100000151685)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84,928,014.45元,利息收入人民币3,752,795.84元,存放于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账户(账号:2160000100000153888)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附表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7,558.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039.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03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绿色低碳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	否	207,558.50	207,558.50	119,939.50	119,939.50	57.79%	——	97,824.29	——	否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90,000.00	90,000.00	68,100.00	68,100.00	75.67%	——	——	——	否
合计		297,558.50	297,558.50	188,039.50	188,039.50			97,824.2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人民币736,256,012.70元进行置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1)1610008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短期使用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绿色低碳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部分暂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95,190,014.13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3,752,935.02元,其中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71900043110666)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845,585,043.06元,利息收入人民币2,927,887.80元。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71902868810166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30,604,971.07元,利息收入人民币44,280.00元。存放在交通银行昆明五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31899991013000761767)募集资金本金为人民币219,000,000.00元,利息收入为人民币780,767.22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附表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	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 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	124,784.62	0.00	124,784.62	100%	——	85,736.09	——	否
合计		124,784.62	0.00	124,784.62	100%		85,736.0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变更原因 两个老挝募投项目中,并购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项目是老挝中老铝业有限公司100万吨/年氧化铝及配套矿山项目的前提,即云铝股份需在并购中老铝业后,再以中老铝业为主体实施年产100万吨氧化铝项目,目前,老挝募投项目尚未启动的原因主要由于公司尚未完成中老铝业51%股权的交割工作,股权未交割的原因如下: (1)2016年12月,国家发改委、商务部、人民银行、外汇局根据国务院对境外投资的监管要求,建立了跨部门审核机制,对境外投资项目进行复审,要求境外投资项目需经国家相关部委复审通过后,方能开展项目相关工作。对此,公司积极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开展项目复审的各项工作,2017年3月上旬公司老挝境外投资项目通过国家发改委的复审。 (2)根据公司与中老铝业老股东签署的《股东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需对中老铝业股东老挝联服用于100万吨/年氧化铝项目的资本金出资进行借款,金额约为4,000万美元。2017年初国务院国资委提出了严控境外投资及借款的相关监管要求。为符合国资监管要求,公司与中老铝业老股东就《股权转让协议》中借款事项进行了多轮次的协商与沟通,中老铝业老股东对此事项一直未给予最终回复,只提出尽快按协议要求完成交割,为避免上述借款事宜未达成一致导致股权交割后产生纠纷,影响后续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一直争取中老铝业老股东对借款事宜的明确答复,导致股权交割事宜停滞。 (3)2017年10月老挝政府豁免了与项目相关的18A公路的建设义务,为此,中老铝业老股东要求公司提高收购中老铝业51%股权的交易对价,但公司认为老挝政府豁免募投项目相关的公路建设义务属于老挝政府对于项目建设的支持,不应成为老股东要求公司提高收购对价的理由,因此公司尽最大努力与老股东进行协商,以争取有利的交割条款,从而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但协商一直未获得积极正面的回应。 目前,公司正持续就股权交割事宜与中老铝业老股东进行协商,基于前述原因和协商的不确定性,公司尚不能准确预计股权交割具体时间以及募投项目落地的具体时间。 2.决策程序 2018年11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案》,并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2019年3月15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信息披露情况 2018年11月17日将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议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2019年3月16日将股东会决议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1,283,502,622.55元,加上年度末未分配利润-192,067,513.28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07,659,430.93元和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的未分配利润14,840,800.00元后,2021年末可分配的利润为968,934,878.34元。

公司制定的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67,957,4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3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91,879,186.77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期间,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中长期发展需要。

三、履行决策程序情况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2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2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相适应,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的基础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董事会对利润分配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实际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影响公司每股收益、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对有减值迹象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确定对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二)本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2021年各报告期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应收账款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2021年提取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989,511,550.71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989,511,550.7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989,511,550.71元,计入公司2021度损益。

三、公司2021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以及国家发改委于2021年8月印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电解铝行业阶梯电价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阶梯电价政策通知"),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尤其是按照阶梯电价政策通知的要求,为应对用电成本上升,对存量电解铝等资产进行了排查和评估,对老旧、不符合未来节能降耗需要的机器设备等制定了改造、清理或处置计划,并相应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公司2021年各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测试结果,公司2021年提取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989,511,550.71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926,212.30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697,677,360.10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34,447,911.72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38,864,989.17元,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595,077.42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每年各报告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一是针对库龄时间较长,存货质量发生变化,公司个别认定,确认无回收价值的按其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二是针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根据最终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预计还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针对在产铝产品、库存铝产品及发出和委托加工铝产品的存货跌价准备测算,此类存货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根据相关存货的数量测算可生产最终产品的数量,并以最终产品期后的结算价格进行估计。根据公司存货流转情况,期末结存产品一般在期后的1-2个月内实现销售,电解铝销售价格主要依据长江有色、广东南储华南A00铝现货价格,铝加工产品是在铝现货价格的基础上考虑合理的加工费用,故一般参考期后两个市场电解铝现货均价。

2.针对原材料氧化铝、辅料炭素制品的存货跌价准备,采用约当产量法进行测算,根据公司生产电解铝对原材料氧化铝及辅料炭素制品的历史单吨平均耗用量,结合期末结存单吨成本,预计后续投入可计算得出期末结存的原辅料全部投入生产电解铝后,确认电解铝的单吨生产成本,再依据期后现货结算均价扣除销售产生的运费、税金等计算得出该原辅料是否发生减值或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021年各报告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对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926,212.30元。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对云铝股份本部186kA系列停产生产线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81,336,752.01元,对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润鑫")200 kA系列停产生产线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56,739,500.35元

近年来,按照中铝集团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聚焦主业、建设西南铝产业基地的总体安排部署,公司致力于建设有低成本能源优势的鲁甸6.5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水电铝项目、绿色低碳水电铝加工一体化鹤庆项目以及云铝文山绿色低碳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建设。随着上述水电铝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按照公司水电铝材一体化发展战略,目前电解铝产能指标尚存在缺口,在从外部取得电解铝产能指标后,优先投入有综合竞争优势的绿色铝项目更有利于为股东创造价值,为此,公司决定不再执行在取得产能指标后恢复云铝股份本部186kA系列及云铝润鑫200kA系列电解槽生产线的原计划,并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对云铝股份本部阴极炭素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85,562,230.10元

(1)为实现公司铝用炭素产业集聚发展,公司本部阴极炭素生产线停产搬迁后,部分固定资产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铝物流投资有限公司使用,由于后续不再使用,通过调配处置后,现存部分闲置资产,专业部门确认无调配使用价值,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43,574,534.79元。

(2)因设备产能较低、技术落后,不产生经济效益的设备闲置,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41,987,695.31元。

3.对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泽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15,666,765.33元

(1)目前10万吨圆棒合金生产线、10万吨扁锭合金生产线实际产能大幅低于设计产能,专业部门判断此情况将长期存在,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14,465,177.02元。

(2)因产品结构改变、地基下沉、安全生产要求停用等因素影响,铸造车间、机修车间、阳极组装车间部分资产闲置或低效使用,决定不再使用,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01,201,588.31元。

4.对云铝润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77,406,006.51元

(1)因生产情况发生变化,部分设备闲置,专业部门判断此情况将长期存在,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37,839,446.72元。

(2)因生产线升级改造,部分技术落后及不能满足工艺要求的设备及辅助设施闲置,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9,566,559.79元。

5.对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涌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83,286,138.34元

(1)因内部提质增效要求进行设备升级改造或生产方式调整造成闲置、无效、低频使用,出现设备功能性缺失、设备老化或者损坏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的设备,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62,415,335.72元。

(2)危废渣场、大临区宿舍及围墙等房屋及构筑物因不再具备使用功能处于低效、闲置状态。专业部门判断难以继续使用且资产盘活难度大。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0,870,802.62元。

6.对曲靖云铝淯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淯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6,919,540.65元

(1)因不符合目前的生产工艺要求,或因系统升级改造被淘汰,处于闲置状态的设备,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7,205,357.45元。

(2)厂内宾馆因距离生产车间距离过近,不具备居住条件;残极清理车间因生产更新改造,均已闲置。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9,714,183.20元。

7.对云南源鑫炭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源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84,262,490.65元

因不符合目前的生产工艺要求,或因系统升级改造被淘汰,处于闲置状态的设备,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对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海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2,491,966.69元

为满足云铝海鑫水电铝二期投产,于2020年9月建设了一条220kV临时供电线路供二期临时用电。现由于二期项目正式线路已于2021年5月建成通电,原临时线路后续无再次启用的可能性,线路将长期处于闲置状态,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对鹤庆溢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溢鑫")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541,640.99元

龙华山生产区7万吨石油压裂支撑剂项目由于受到环保、资源保障、生产装备及工艺的制约,房屋建筑物以及机械设备长期闲置,无法有效盘活,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 对云南云铝绿源慧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479,105.64元

因不符合目前的生产工艺要求,或因系统升级改造被淘汰,处于闲置状态的设备,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对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文山")熔盐炉设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22,998,527.80元。

云铝文山2021年2月收到文山州生态环境局文山分局通知,根据相关要求对熔盐炉设备"两断三清"(断水、断电、清除原料、清除产品、清除设备)。熔盐炉设备按要求进行"两断三清"后,不再继续作为替代工艺流程,云铝文山决定对熔盐炉设备进行拆除,制定了拆除方案。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对云铝文山氧化铝一期赤泥库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57,803,342.46元

云铝文山氧化铝一期赤泥库于2012年9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库容已于2021年7月全部使用完,因堆存的赤泥为固体废弃物,赤泥库在较长时期内难以重复利用,资产存在较大减值风险,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对云铝文山1#低压锅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40,009,073.35元

云铝文山一期80万吨氧化铝项目原设计为三台低压循环流化床锅炉,运行方式为开二备一,因实施节能改造,低压汽耗逐步下降,锅炉运行方式调整为开一备二。2018年云铝文山二期60万吨氧化铝项目开始建设投产,按建设方案,拆除1#低压锅炉建设3台高压锅炉,为优化投资,云铝文山决定暂不建设第三台高压锅炉,保留1#低压锅炉备用。2020年末对一期管道化机组改造,目前系统运行稳定,满产情况下锅炉运行方式为"两大一小"即可,一期锅炉只需运行一台备用一台。1#锅炉闲置,预计未来也不需再保留备用,云铝文山于2021年8月决定不再使用1#锅炉,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对云铝文山卖酒坪矿山停运的洗选厂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4,421,276.75元

云铝文山卖酒坪矿山于2011年建成投产后,洗矿系统共分两个系列,设计产能132万吨/年,采矿权于2011年1月取得开始开采。截止目前资源已经枯竭,专业部门复查剩余资源储量为313万吨,但其中芹菜塘矿段298.15万吨,因埋藏深(地下80米)、硫含量高无开采价值。另采矿证于2021年9月13日到期不再续办。该资产后续承接新矿点麻栗坡铁厂矿石洗选工作,但铁厂产能仅60万吨/年,附近无其他矿石可洗选,未来卖酒坪洗矿厂只能运行一个系列,停运一个系列。停运的资产因远离城镇、地处偏僻,较难通过复产、租赁等方式进行盘活,系列资产停运后将闲置,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对云铝文山煤气站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63,573,434.72元

云铝文山煤气站为公司氧化铝配套项目,为氧化铝生产提供煤气,项目采用灰熔聚硫化床粉煤气化技术,共建设三台煤气发生炉,于2012年9月建成投入使用,截止目前投入使用9年,按目前能耗双控趋势,能耗只能逐年降低,并且使用天然气比使用煤气年可多产氧化铝5万吨,所以管道天然气供应后将停运煤气炉使用天然气。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对云铝文山LNG站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6,489,472.27元

LNG站于2018年9月建成投产使用,是60万吨氧化铝项目经过方案修改代替新建煤气站的新建项目,该项目较煤气站具有投资小、液化天然气(以前年度)成本低的优点,但随着管道天然气的接通,且目前液化天然气价格不断涨价,远高于管道天然气的价格,管道天然气接通后将停止使用LNG站。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对云铝文山红舍克矿山停运的洗选厂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96,568,494.88元

云铝文山红舍克矿山于2011年建成投产后,至今累计采矿近422万吨,2021年全年计划生产30万吨矿石,现实际采出矿石的铝硅比过低,用于继续生产产出的氧化铝产品实际成本大幅超出计划成本,也高于氧化铝产品市价,为避免产品成本倒挂,云铝文山决定调整红舍克矿山生产模式,停运洗矿系列生产线。因洗选厂周边无其他适合的铝土矿可运输至洗选厂洗选,房屋构筑物及附着的土地使用权因远离城镇、地处偏僻,较难通过复产、租赁等方式进行盘活,洗选厂停运后将闲置,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对云铝文山闲置及低效无效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55,121,600.61元

因不符合目前的生产工艺要求,或因系统升级改造被淘汰,资产老旧、毁损或拆除,无变卖价值处于闲置状态的设备,经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针对以上固定资产减值,公司基于谨慎性、重要性原则,公司已聘请有资质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森国际")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以上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中85%资产进行以减值测试为目的的评估,剩余的15%主要为单笔金额较小、拟报废处置的固定资产,由本公司管理层依据未来计划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已评估的部分,目前沃森克国际已出具了资产减值测试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三)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云铝源鑫炭素新材料项目(20kt/a阴极炭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35,346,433.20元

云南源鑫炭素新材料项目(20kt/a阴极炭素)设计年产2万吨石墨质阴极炭块,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基本处于停建状态。2020年末根据初步审核的施工进度和发生的工程其他费用,公司聘请有资质的沃克森国际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云铝源鑫炭素新材料项目资产进行以减值测试为目的的评估。评估报告显示,"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云铝源鑫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275.91万元,本次评估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的评估结论:最终计算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可收回金额为人民11,050.00万元"。2020年末对该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12,500,000.00元。

2021年云铝源鑫与施工方就工程施工进度和发生的工程其他费用等进一步审核确认,根据审核结果暂估了人民币48,421,707.48元的在建工程。

项目因各种原因多次缓建,2021年受新冠疫情影响,目前基本处于停建状态。云铝源鑫参考市场同类企业投资情况及对投产后效益测算分析,对该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5,346,433.20元。

2.对云铝溢鑫7万吨石油压裂支撑剂生产线(以下简称"溢鑫石油压裂支撑剂生产线")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3,518,555.97元

云铝溢鑫原主业是依靠铝精矿生产石油压裂支撑剂,为集中资源做好绿色低碳水电铝加工一体化鹤庆项目的建设和投产后的生产经营,公司结合石油压裂支撑剂产品市场状况以及资源配置情况,决定关闭云铝溢鑫石油压裂支撑剂生产线项目并于2018年至2020年计提了资产减值,合计人民币109,864,358.39元。2021年末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等情况对云铝溢鑫石油压裂支撑剂生产线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该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518,555.97元。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聘请有资质的沃克森国际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以上在建工程进行以减值测试为目的的评估。目前沃克森国际已出具了资产减值测试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1. 对云铝文山红舍克矿山停运的洗选厂土地使用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5,214,796.31元

云铝文山红舍克矿山于2011年建成投产后,至今累计采矿近422万吨,现实际采出矿石的铝硅比过低,用于继续生产产出的氧化铝产品实际成本大幅超出计划成本,也高于氧化铝产品市价,为避免产品成本倒挂,云铝文山决定调整红舍克矿山生产模式,停运洗矿系列生产线,对洗选厂土地使用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对云铝文山红舍克采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5,239,829.06元,卖酒坪采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5,581,057.57元

云铝文山红舍克采矿权和卖酒坪采矿权均于2011年1月取得,于2011年开始开采,按照目前资源储量复查结果,显示资源基本枯竭,预计后续只能开采少量铝土矿,采矿权存在较大减值风险,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对云铝文山广南板茂矿山采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13,083,843.81元

云铝文山于2018年4月取得"云南省广南县板茂铝土矿"采矿权证,矿区设计利用资源量564.58万吨(净矿),净矿产能72万吨/年,设计服务年限8年,矿区共涉及林地124.68公顷。该矿山属于天保工程区域,同时属于国家滇桂黔石漠化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工作重点监控区域,林地手续办理较为困难,根据现有环保政策,预计办理天然林手续恢复矿区开采的可能性极小,采矿权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对云铝文山丘北县大铁铜多金属探矿权、丘北县黑侧铜多金属探矿权、西畴县老寨铝土矿探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36,912,974.00元

云铝文山丘北县大铁铜多金属探矿权、丘北县黑侧铜多金属探矿权和西畴县老寨铝土矿探矿权权证分别于2016年和2017年到期,因矿区内水库、公路保护等要求未完成续期,且铝土矿保有地质储量偏低,不符合《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5〕38号)关于新建铝土矿山的生产规模要求为15万吨/年、服务年限为6年的相关规定,预计"探转采"的可能性不大。上述探矿权证到期后未完成续期,且铝土矿保有地质储量偏低,存在较大资产减值风险,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对云铝文山文山县清水塘铝土矿探矿权、丘北县席子塘铝土矿探矿权、丘北县白色姑铝土矿探矿权、文山市界牌铝土矿探矿权、西畴县木者铝土矿探矿权、西畴县马鞍山铝土矿探矿权、麻栗坡县关告-煤炭湾铝土矿探矿权7个探矿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5,792,019.36元

云铝文山文山县清水塘铝土矿探矿权于2021年5月30日到期,矿区面积15.78k㎡,资源储量134.99万吨,账面价值464,906.97元;丘北县席子塘铝土矿探矿权于2022年12月9日到期,矿区面积10.19k㎡,资源储量0万吨,账面价值522,062.21元;丘北县白色姑铝土矿探矿权于2022年12月18日到期,矿区面积11.13k㎡,资源储量10.11万吨,账面价值6,612,974.59元;文山市界牌铝土矿探矿权于2018年12月17日到期,矿区面积25.01k㎡,资源储量76.59万吨,账面价值2,584,472.49元;西畴县木者铝土矿探矿权于2018年1月28日到期,矿区面积5.25k㎡,资源储量147.22万吨,账面价值4,933,200.82元;西畴县马鞍山铝土矿探矿权于2018年1月26日到期,矿区面积6.2k㎡,资源储量20.21万吨,账面价值261,022.15元;麻栗坡县关告-煤炭湾铝土矿探矿权于2018年11月23日到期,矿区面积29.89k㎡,资源储量0万吨,账面价值384,978.93元。上述7个探矿权均铝土矿保有地质储量低,矿体之间不连续,勘查程度不够,不能实现规模开发,不符合《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5〕38号)关于新建铝土矿山的生产规模要求为15万吨/年、服务年限为6年的相关规定,预计"探转采"的可能性不大。上述铝土矿探矿权保有地质储量偏低,探矿权证到期后不再延续,存在较大资产减值风险,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针对以上云铝文山红舍克矿山停运的洗选厂土地、采矿权、探矿权的无形资产减值,公司根据相关部门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报告》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计提金额。

6.对云铝润鑫设备及仓库精准管理设备系统软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532,599.34元

云铝润鑫2019年12月购入设备及仓库精准管理设备系统软件,用于设备报修和生产物资领用,由于该软件一直以来不具备采购结算功能,也不能和现有财务软件对接。仅用于设备报修和仓库物资管理,且设备报修不能满足生产需求及存货核算要求,导致该项资产闲置,存在较大资产减值风险,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聘请有资质的沃克森国际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云铝润鑫无形资产进行以减值测试为目的的评估。目前沃森克国际已出具了资产减值测试项目评估报告,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7.对云铝源鑫办公软件使用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90,792.27元

云铝源鑫前期基于生产经营需要采购了办公自动化系统和网上招投标采购系统,由于目前公司启用用友网络的NCC供应链管理系统和宝利通视频会议系统,因此前期采购的两套办公系统不再使用处于闲置状态,经测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五)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在年末对销售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发现部分客户存在重大流动性困难,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其支付能力无明显改善迹象,涉及的应收账款收回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公司按照预估的可收回金额对应收账款计提了-1,006,288.81元坏账准备,此外还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5,601,366.23元坏账准备。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相关资产当期的实际状况,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和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该减值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就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1日